

证券代码：833553

证券简称：天立坤鑫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黎湘雄质押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9.57%。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6,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10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东风华神汽车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其中东风华神汽车有限公司为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东风华神汽车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根据东风华神汽车有限公司的要求，公司控股股东黎湘雄质押本人持有的 600 万股公司股票给东风华神汽车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东风华神汽车有限公司为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黎湘雄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7,881,000、60.40%

股份限售情况：28,341,000、45.19%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7,750,000、60.20%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黎湘雄曾于 2017 年 2 月质押 300 万股（公司进行年度权益分派后，质押部分送股后变为 360 万股）用于为十堰亚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申请 750 万元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质押权人为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此次股权质押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公司控股股东黎湘雄曾于 2017 年 11 月质押 1,500 万股用于为咸宁拓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向自然人姜文鑫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自然人姜文鑫，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此次股权质押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2018 年 7 月 23 日，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黎湘雄通知：黎湘雄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质押给自然人姜文鑫的 1,500 万股股份已经部分解除质押，本次部分解除质押有限售条件股份 410 万股，剩余 190 万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和 900 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仍在质押中。本次部分解除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部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2018 年 7 月 20 日收到《部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部分质押登记解除日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2018 年 8 月 13 日，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黎湘雄通知：黎湘雄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质押给自

然人姜文鑫的 1,500 万股股份已经部分解除质押，本次部分解除质押无限售条件股份 600 万股，剩余 190 万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和 300 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仍在质押中。本次部分解除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部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2018 年 8 月 13 日收到《部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部分质押登记解除日为 2018 年 8 月 10 日。

公司控股股东黎湘雄曾于 2018 年 3 月质押 500 万股用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张湾支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张湾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此次股权质押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公司控股股东黎湘雄曾于 2018 年 5 月质押 1,265 万股用于为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五堰支行申请 1,445 万元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质押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五堰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此次股权质押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公司控股股东黎湘雄曾于 2018 年 8 月质押 560 万股用于为公司向湖北丹江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州支行申请 500 万元贷款提供反担保，质押权人为丹江口鑫诚实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此次股权质押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质押协议；
-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公告编号：2018-044

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7日